

附件四

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特展室場地租借使用切結書

本_____展覽單位(者)於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使用貴館特展室場地展出_____ (展覽名稱)，茲同意於使用期間內遵守「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特展室場地租借行政契約」及「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特展室場地租用須知」中所列之各項規定，如有違反，願負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

立切結書單位(者)：

代表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(請蓋單位或代表人印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